

202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社会领域专项债券 (三期)——2026年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 专项债券(二十二期)崇左市新华片 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 实施方案

一、债券情况

(一) 债券发行计划。

崇左市新华片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专项债券计划发行规模9,100万元，计划发行两期，一期（本期）计划于2026年10月发行，发行金额为1,300万元，二期计划于2027年发行，发行金额7,800万元，发行年限均为20年，测算利率为3%。

(二) 还本付息安排。

本期专项债券自发行日后第二个工作日起开始计息，每半年付息一次，第十六年至第二十年分期等额还本。

二、项目基本情况

(一) 江州区简介。

江州区是崇左市委、市人民政府所在地，行政区域总面积2917.83平方千米，辖太平、江南、石景林3个街道办，新和、江州、濑湍、驮卢、左州、那隆6个镇，罗白、板利2个乡，19

个居委会、98个村委会。新和华侨农场驻地新和镇、左江华侨农场驻地驮卢镇，江州区人民政府所在地在江南街道办。2023年，江州区户籍人口38.19万户，常住人口43.80万人，其中城镇人口27.33万人、农村人口16.47万人。有壮、汉、瑶、回、苗、侗等10多个民族，少数民族占总人口数的80%以上。2019年，江州区先后荣获全国乡村振兴示范县（区）、国家农村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园、2018年度自治区平安县（区）等荣誉称号。

江州区历史悠久，至今已有2200多年的历史。自秦汉起历来是郡、路、州、府、县治之地，处在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前沿地带，是“南宁—新加坡经济走廊”重要节点城区，交通网络四通八达，处在崇左市出边、出海、往首府、通往全市各县（市）“一小时交通圈”的中心。境内湘桂铁路、南友高速公路东西穿越，联接首府和越南；钦州—崇左—靖西高速公路和大新一上思二级公路南北穿越，直达钦州、防城港；西江水系唯一连接东盟国际水路航线的左江直通南宁、广州直至港澳，是桂西南“通边达海”的交通枢纽中心，距首府南宁110公里、吴圩国际机场80多公里，距钦州港120公里、防城港160公里，距凭祥友谊关80多公里，距越南首都河内240公里。

江州区全年气候温暖，雨量充沛，盛产甘蔗、水稻、玉米、木薯等作物，其中甘蔗是主要的经济作物。江州区是国家规划重点扶持的广西33个蔗糖优势区域县（市、区）之一，是广西重要的蔗糖生产基地，甘蔗种植面积年均保持在110万亩以上，

年均产蔗500万吨左右，辖区5家制糖企业总日榨能力达6万吨，人均产蔗、产糖居全国第一位，有“中国第一甜县（区）”的美誉。江州区矿产资源蕴藏量丰富，已探明矿产有铁、铜、钨、煤、锰、铝、稀土、石灰石等近20种，其中铁、稀土矿、石灰石含量高、藏量大，极具开发价值。森林覆盖率44.81%。

江州区文化底蕴深厚，历史遗存富集，自然山水秀丽，民族风情独特，环绕市区周边的旅游景点有78处，其中有世界濒危灵长类珍稀动物、中国—东盟博览会吉祥物白头叶猴的最后家园—崇左弄官白头叶猴生态公园；有被誉为世界八大斜塔之一的崇左归龙斜塔；有“全国少有，广西第一”的崇左石景林；有如梦如幻的左江风光；有号称“水上石林”的黑水河；现代农业休闲观光、采摘胜地桃花岛等等，旅游开发项目潜力大。目前，江州区依托白头叶猴的特有品牌、厚重的文化底蕴、富集的历史遗存、秀丽的自然风光等优势，积极融入崇左市“边关旅游胜地”建设，着力打造“左江旅游胜地”。

（二）江州区财政收支情况。

2023年至2025年，江州区实现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分别为5.54亿元、6.44亿元和7.39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分别为23.62亿元、27.89亿元和32.32亿元。政府性基金收入分别为0.86亿元、1.68亿元和1亿元；政府性基金支出分别为3.47亿元、5.7亿元和5.88亿元。

江州区2023-2025年财政收支情况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54	6.44	7.39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3.62	27.89	32.32
政府性基金收入	0.86	1.68	1.00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0.66	1.47	0.51
政府性基金支出	3.47	5.70	5.88
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67	0.63	0.14

(三) 项目情况。

1. 项目名称：崇左市新华片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
2. 项目业主：崇左市左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3. 建设地点：江州区新华片。

(四) 项目业主介绍。

崇左市左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12月15日，注册地位于广西崇左市江州区建设路38号，法定代表人为梁志文。经营范围包括一般项目：卫星技术综合应用系统集成；道路货物运输站经营；建筑材料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集贸市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停车场服务；低温仓储（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智能农业管理；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林业机械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林业产品销售；林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木材销售；森林经营和管护等以及国土空间规

划编制(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崇左市左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对外投资4家公司。

(五) 项目建设内容。

项目对崇左市江州区科学技术局生活小区等9个小区35栋危旧房进行改造。拆除国有危旧房重建建筑面积约43600平方米，建设城市社区服务用房22471.5平方米。盘活闲置用地约57.2亩，改造内容包括：小区外配套道路约1650米，小区内建筑公共区域改造修缮、道路硬化、路灯、充电桩、体育健身器材、电梯、电气改造、给排水改造等。

(六) 项目事前绩效评估。

评估指标	评估内容	具体说明
项目实施情况	说明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公益性、收益性、资本性	老旧小区改造是一项惠民工程、德政工程，不仅可以提高居民居住品质，维护社会稳定，还有助于改善城市面貌、提高城市形象，为社区网格化管理打下基础。项目同时兼顾了公益性民生工程，主要提供小区改造、基础设施完善、公共服务配套等公共服务，服务对象覆盖崇左市江州区城区多个老旧小区全体居民，具有广泛普惠性和一定的公益性。项目通过配套物业租赁获取收入，具有一定的收益性。
偿债计划	说明偿债计划的可行性和偿债风险点	项目收益主要为改造用房租赁收入、停车场停车费及充电桩收入、广告位出租收入、物业管理费收入。本项目收入稳定，本息覆盖倍数超过1.2倍，项目具有较强的偿付专项债本息能力。主要风险为出租率/租金/充电需求不及预期、利率波动风险、运营成本上涨风险；应对上由主管部门统筹保障建设进度，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风险较小。
建设投资实施方式	说明项目建设和投资实施方式的合规性	项目已获得发改立项批复（江发改投资〔2025〕10号）、可行性研究批复（江建函〔2025〕19号）及初步设计批复（江发改投资〔2026〕33号），已办理土地权属不动产权证，已通过环境影响审查，已取得了规划许可证和施工许可证，建设过程采用公开招投标方式进行建设，项目建设合法合规。

资金来源	说明项目资金来源结构及债券资金需求的可行性、投向的合理性	项目概算总投资 29,339.86 万元，其中业主自筹资金 20,239.86 万元，占比 68.98%，申请专项债券资金 9,100 万元，占比 31.02%，债券资金需求可行。资金投向是社会事业领域，是国家支持的方向，符合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发行的规定，资金投向合理
收入预测	说明项目收入预测的合理性与具体数据来源	项目收入主要为改造用房租赁收入、停车场停车费及充电桩收入、广告位出租收入、物业管理费收入，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8 年为起始年测算，数据来源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及周边市场，预测合理。
其他	说明其他需要事前绩效评估的事项	无

三、经济社会效益分析

（一）经济效益。

1. 经济收入增加

（1）租金收入增加：改造后的小区环境和设施明显改善，吸引了更多的居民入住，租金收入显著增加。

（2）周边商业活动活跃：小区环境的改善带动了周边商业的发展，商铺租金和销售额均有明显增长。

（3）物业费收取率提高：居民对改造后的小区满意度提高，物业费收取率增加。

2. 就业机会增多

（1）施工阶段：项目施工期间，创造了大量的就业岗位，包括建筑工人、技术人员、管理人员等，提供了约 500 个短期就业岗位。

（2）运营阶段：改造后的小区需要更多的物业管理和服务人员，提供了约 100 个长期就业岗位，包括物业管理员、维修人员、保安、保洁员等。

3. 房产价值提升

(1) 房产增值：改造后的小区环境和设施显著改善，房产价值大幅提升。

(2) 市场吸引力：改造后的小区吸引了更多的潜在购房者和租客，提高了市场的吸引力，促进了房地产市场的健康发展。

4. 老旧小区改造建设工程可以有力地拉动建筑业、建材业、交通运输业等相关产业的发展。城镇面貌改变与配套设施建设，使城镇土地升值。项目建设有利于增加当地居民参与建设的收入，带动当地建筑、运输、装饰装修材料等行业从业者的收入，进一步促进地方经济的发展，增加社会的和谐与进步。

(二) 社会效益。

1. 解决群众现实困难

针对新华片区老旧小区建成年代早、基础设施老化破损、居民无力自行改善的现状，改造后花很少的钱就能住上设施完善、环境良好的小区，体现政府民生工程、德政工程属性。

2. 改变城市面貌

改造作为市容环境再造工程，体现了人与环境的和谐发展，缩小社会差距、促进人与环境和谐发展。

3. 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稳定

改造后变无序为有序，便于小区管理和社区网格化治理，缓和群众之间及政群关系。

（1）治安改善：智能安防系统的引入，有效减少了盗窃等治安问题，居民的安全感显著增强。

（2）公共服务：增设的公共服务设施，如健身器材、儿童游乐设施等，满足了居民的多样化需求，提高了居民的生活幸福感。

4.居民满意度

（1）生活质量提升：改造后的小区环境优美，设施齐全，居民的生活质量显著提升。

（2）具体措施：增设健身器材和儿童游乐设施，建设社区活动中心，提供文化娱乐和教育培训场所。

（3）社区凝聚力：通过社区活动和公共设施建设，增强了居民之间的交流和互动，提升了社区的凝聚力和归属感。

四、项目投资估算及资金筹措方案

（一）项目投资估算。

根据崇左市江州区发展改革局《关于崇左市新华片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江建函〔2025〕19号），本项目总投资估算为29,339.86万元。

项目投资详细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类型	金额	占总投资比例
1	工程费用	23,383.14	79.70
2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3,033.40	10.34
3	预备费	2,113.32	7.20

4	建设期利息	810.00	2.76
项目总投资		29,339.86	100.00

(二) 资金筹措方案

1. 资金来源

崇左市新华片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总投资29,339.86万元。项目资金来源如下：

(1)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20,239.86万元，资金来源为业主自筹，占比68.98%；

(2) 专项债券资金9,100.00万元，占比31.02%，其中本次发行1,300.00万元；

(3) 其他融资0万元，占比0%。

项目资金筹措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6年	2027年
不含专项债券的项目资本金	2,975.35	17,264.51
专项债券融资	1,300.00	7,800.00
其他债务融资	-	-
合计	4,275.35	25,064.51

2. 项目实施计划

项目计划建设工期为15个月，已于2026年9月开工建设，预计于2027年12月底竣工。

单位：人民币万元

类别	2026年	2027年
----	-------	-------

项目建设	4,275.35	25,064.51
------	----------	-----------

五、项目预期收益、成本及融资平衡情况

(一) 项目预期收入测算。

项目收支预测以 2028 年为起始年测算。项目收益主要为改造用房租赁收入、停车场停车费及充电桩收入、物业管理费收入、广告位租赁收入。

1. 改造用房租赁收入

改造的建筑可租赁面积约为 30000.00 平方米，第一年出租率按 70% 计算，第二年出租率按 80% 计算，从第三年开始出租率按 90% 计算，预计建成后首年租金为 20 元/平方米·月，按照每 3 年调高 5% 的租赁费用（按照当地同类项目租金增幅），债券存续期内改造用房租赁收入合计约为 10,406.51 万元。

2. 停车场收入

(1) 停车场停车费收入

本项目共设停车位约 660 个，运营期前三年停车率按 70% 计算，四至六年按 80% 计算，从第七年开始按 85% 计算，首年每个停车位每月收入按 100 元计算，第十一年开始每 5 年增长 10%。

(2) 充电桩充电服务收入

停车场共设 100 个充电桩，电桩功率为 60kw，前三年充电桩使用率按 60% 计算，平均每天充电 3 小时；第四至第六年充电桩使用率按 80% 计算，平均每天充电 4 小时；第七年开始充电桩

使用率按 85% 计算，平均每天充电 5 小时；按 0.6 元/kw 收取充电服务费，第十一年开始每 5 年增长 10%。

债券存续期内停车场收入合计约为 14,493.98 万元。

3. 物业管理费收入

项目建成后，首年物业管理费按 1 元/平方米·月，项目运营后第一年出租率按 70% 计算，第二年按 80% 计算，第三年开始按 90%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物业管理费收入合计约为 604.8 万元。

4. 广告位租赁收入

项目设置 30 个广告位，每个广告位首年收入约 2000 元/月，每 5 年增长 10%，项目运营后第一年出租率按 70% 计算，第二年出租率按 80% 计算，从第三年开始出租率按 95% 计算，债券存续期内广告位租赁收入合计约为 1,471.91 万元。

综上所述，本项目在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预期总收入合计为 26,977.2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收入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改造用房租 收入	停车场收 入	物业管理费 收入	广告位租 赁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28年	378.00	475.52	25.20	50.40	929.12
2029年	432.00	475.52	28.80	57.60	993.92
2030年	486.00	475.52	32.40	68.40	1,062.32
2031年	510.30	648.58	32.40	68.40	1,259.68
2032年	510.30	648.58	32.40	68.40	1,259.68
2033年	510.30	671.39	32.40	75.24	1,289.33
2034年	535.82	825.04	32.40	75.24	1,468.50
2035年	535.82	825.04	32.40	75.24	1,468.50
2036年	535.82	825.04	32.40	75.24	1,468.50

时间	改造用房租赁收入	停车场收入	物业管理费收入	广告位租赁收入	当年总收入
2037年	562.61	825.04	32.40	75.24	1,495.29
2038年	562.61	851.70	32.40	82.76	1,529.47
2039年	562.61	851.70	32.40	82.76	1,529.47
2040年	590.74	851.70	32.40	82.76	1,557.60
2041年	590.74	851.70	32.40	82.76	1,557.60
2042年	590.74	851.70	32.40	82.76	1,557.60
2043年	620.27	881.02	32.40	91.04	1,624.73
2044年	620.27	881.02	32.40	91.04	1,624.73
2045年	620.27	881.02	32.40	91.04	1,624.73
2046年	651.29	897.15	32.40	95.59	1,676.43
合计	10,406.51	14,493.98	604.80	1,471.91	26,977.20

(二) 项目预期成本测算。

本项目成本主要为工资及福利费、固定资产维修费、营销费用、管理费用、税金及附加、企业所得税。具体测算依据如下：

1. 工资及福利费

本项目劳动定员 25 人，平均工资 4000 元/人·月，年增长 2%，福利为工资 14%。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工资及福利费合计约为 3,124.59 万元。

2. 固定资产维修费

本项目固定资产维修费按固定资产折旧费的 5% 计算，年均修理费约 30.06 万元，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固定资产维修费合计约为 571.14 万元。

3. 营销费用

营销费用主要为招商及业务来往产生的费用，按年经营收入 1%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营销费用合计约为 269.76 万元。

4. 管理费用

管理费用主要为正常运行产生的费用，按上述费用的 10%估算。债券存续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管理费用合计约为 396.53 万元。

5. 税金及附加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税费支出主要有不动产租赁增值税 9%，停车位停车、充电桩充电服务、广告位租赁、物业管理等增值税 6%，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附加和地方教育附加按增值税的 7%、3%、2%计取，项目固定资产投资抵扣增值税率 9%，设备购置增加税率为 13%，房产税为租金收入的 12%，印花税为租金收入的 0.1%。计算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税金及附加合计约为 3,652.32 万元。

6. 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现行税法规定，企业所得税为 25%。计算期内本项目所产生的企业所得税合计约为 712.12 万元。

综上所述，计算期内本项目的运营成本合计约为 8,726.46 万元。项目每年预期成本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时间	工资及福利费	固定资产维修费	营销费用	管理费用	税金及附加	企业所得税	当年总成本
----	--------	---------	------	------	-------	-------	-------

2028年	136.80	30.06	9.29	17.62	127.97	-	321.74
2029年	139.54	30.06	9.94	17.95	139.96	-	337.45
2030年	142.33	30.06	10.62	18.30	152.29	-	353.60
2031年	145.17	30.06	12.60	18.78	173.25	2.76	382.62
2032年	148.08	30.06	12.60	19.07	173.25	2.24	385.30
2033年	151.04	30.06	12.89	19.40	176.00	2.29	391.68
2034年	154.06	30.06	14.68	19.88	195.40	26.87	440.95
2035年	157.14	30.06	14.68	20.19	195.40	26.32	443.79
2036年	160.28	30.06	14.68	20.50	195.40	25.76	446.68
2037年	163.49	30.06	14.95	20.85	200.86	40.41	470.62
2038年	166.76	30.06	15.29	21.21	204.03	40.50	477.85
2039年	170.09	30.06	15.29	21.54	204.03	39.90	480.91
2040年	173.50	30.06	15.58	21.91	209.75	55.28	506.08
2041年	176.97	30.06	15.58	22.26	209.75	54.66	509.28
2042年	180.50	30.06	15.58	22.61	209.75	55.98	514.48
2043年	184.11	30.06	16.25	23.04	219.25	86.52	559.23
2044年	187.80	30.06	16.25	23.41	219.25	82.41	559.18
2045年	191.55	30.06	16.25	23.79	219.25	70.56	551.46
2046年	195.38	30.06	16.76	24.22	227.48	99.66	593.56
合计	3,124.59	571.14	269.76	396.53	3,652.32	712.12	8,726.46

(三) 项目融资平衡情况测算。

1. 项目总收益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预期总收入为 26,977.20 万元，预期总成本为 8,726.46 万元，项目总收益为 18,250.74 万元。

2.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专项债券存续期内，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14,014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融资本息为 14,014 万元，其他债务融资本息金额为 0 万元。具体还本付息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债券本金	专项债券		其他债务融资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计算期利息支出	专项债券融资本息	其他债务融资本金	利息支出	其他债务融资本息	

9,100.00	4,914.00	14,014.00	-	-	-	14,014.00
----------	----------	-----------	---	---	---	-----------

3. 融资平衡情况

针对专项债券的还本付息情况，本项目的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为 1.30。具体测算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总收益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	覆盖倍数
崇左市新华片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	18,250.74	14,014.00	1.30
合计	18,250.74	14,014.00	1.30

4. 压力测试

考虑到收入、成本因素变动对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覆盖倍数的影响，分析结果见下表：

单因素敏感性分析	-5%	0%	5%
收入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22	1.30	1.39
成本变动敏感性分析			
项目总债务融资本息的覆盖倍数	1.33	1.30	1.27

基于上表，收入和成本变动是影响本项目资金平衡的敏感因素，当整个项目的收入下降 5%的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22，能通过压力测试。当整个项目的成本上升 5%情况下，债券本息资金的覆盖倍数为 1.27，仍然能通过压力测试。

总体看，项目收益与融资能实现自求平衡，不能还本付息的风险较小。

六、债券发行依据

(一) 发行主体资格。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经国务院批准的省、自治区、直辖市的预算中必需的建设投资的部分资金，可以在国务院确定的限额内，通过发行地方政府债券举借债务的方式筹措。《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四条规定，设区的市、自治州，县、自治县、不设区的市、市辖区政府（以下简称市县级政府）确需发行专项债券的，由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统一发行并转贷给市县级政府。

（二）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举借债务的规模，由国务院报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者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条规定，财政部在全国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国家调控政策、各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分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及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方案，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省级财政部门。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一条规定，省级财政部门在财政部下达的本地区专项债务限额内，根据债务风险、财力状况等因素并统筹考虑本地区公益性项目建设需求等，提出省本级及所辖各市县当年专项债务

限额方案，报省、自治区、直辖市政府批准后下达市县级财政部门。

《财政部关于试点发展项目收益与融资自求平衡的地方政府专项债券品种的通知》（财预〔2017〕89号）规定，各地试点分类发行专项债券的规模，应当在国务院批准的专项债务限额内统筹安排，包括当年新增专项债务限额、上年末专项债务余额低于限额的部分。

（三）地方政府债务预算管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规定，省、自治区、直辖市依照国务院下达的限额举借的债务，列入本级预算调整方案，报本级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批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三条规定，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还本付息、发行费用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三条规定，增加举借专项债务收入，以下内容应当列入预算调整方案：（1）省、自治区、直辖市在新增专项债务限额内筹措的专项债券收入；（2）市县级政府从上级政府转贷的专项债务收入。

《地方政府专项债务预算管理办法》（财预〔2016〕155号）第十八条规定，专项债务转贷下级政府的，财政部门应当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及时将专项债务转贷

的预算下达有关市县级财政部门。接受专项债务转贷的市县级政府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或其常务委员会批准后，应当及时与上级财政部门签订转贷协议。

七、潜在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结果的各种风险评估

(一) 与项目建设或运营有关的风险。

1. 项目建设风险。如果发生供电、交通、给排水、通讯、消防、环保等市政基础配套设施不完善，可能导致项目不能按期完工。

2. 项目运营风险。如果发生政策调整或者项目运营方经营不善，可能导致项目收益不能达到预期。

(二) 影响融资平衡结果的风险。

1. 利率波动风险

在债券存续期内，国际、国内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和国家经济政策变动等因素，会引起资本市场利率的波动，进而对本项目的财务成本产生影响，可能会影响项目收益与融资平衡。

2. 流动性风险

债券市场资金的供需状况和投资者的投资偏好变化，可能影响本次发行债券的流动性，可能存在转让时无法找到交易对手而流动性不足的风险。

(三) 项目风险管理措施。

1. 《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第三十五条第五款规定，国务院建立地方政府债务风险评估和预警机制、应急处置机制以

及责任追究制度。《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的意见》（国发〔2014〕43号）第四条第（二）点“建立债务风险应急处置机制”规定，各级政府要制定应急处置预案，建立责任追究机制。经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批准，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地方政府性债务风险应急处置预案》，建立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债务应急处置机制，提前防范财政金融风险。

2. 加强项目财务管理，保持合理的资产负债比例，并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3.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项目实施单位要对项目设计单位、监理单位、施工方、材料设备供应商等单位进行严格管控。

八、主管部门责任

本项目主管部门是崇左市江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主管部门负责按照地方政府专项债券项目工作要求并根据崇左市新华片老旧小区改造及配套设施项目建设任务、成本等因素，建立本地区试点发行专项债券项目库，做好入库专项债券项目的规划期限、投资计划、收益与融资平衡方案、预期收入等测算，做好试点发行专项债券年度项目库与政府债务管理系统的衔接，配合做好专项债券发行各项准备工作，加强对项目实施情况的监控，并统筹协调相关部门保障项目建设进度，如期实现专项收入，确保还本付息资金及时足额上缴财政部门等后续工作。



崇左市江州区财政局

2026年9月30日



崇左市左江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6年9月30日